

证券代码：300211

证券简称：亿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3

##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通科技”)于2024年10月11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24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7人)。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董事分别为：董事黄汪先生、孙鹏先生、陆云芬女士；独立董事JINLING ZHANG女士、王汇联先生、吴敏艳女士、张歆伟先生。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黄汪先生主持。

出席会议对象：公司全体董事。

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2024年10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详见2024年10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全票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合肥鲸鱼微电子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鲸鱼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鲸鱼微电子”）拟与安徽华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华米”）签订《技术服务协议》，鲸鱼微电子为推动Hermes系列芯片研发项目，委托安徽华米及其关联方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及定制开发服务，预计服务费累积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含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关联董事黄汪先生、陆云芬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全票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